

拐角处的凝望

■刘立放

一九九七年,背着母亲收拾的厚厚行囊,从安徽怀宁的故土出发,一路向东南奔赴,最终我落脚在惠安这片海风轻扬的天地。彼时我是个怀揣教育热忱的教师,却未想过,这片陌生的山海会成为我的第二故乡,让我遇见爱人、组建家庭,从此烟火相伴,惠安成了心底的故乡。

近三十载光阴,在惠安的潮起潮落中悄然流淌。我早已习惯了这里海风的咸腥,习惯了爱人耳畔的温言软语,习惯了寻常日子里的柴米油盐、平淡安稳。可无论走多远,看过多少人间风景,心底最柔软的角落,永远留着村口那个矮矮的、近乎驼背的身影,留着那道藏着无尽牵挂、刻进岁月里的拐角处的凝望。

那些年,归乡又别离的画面,一次次在时光里定格。每次离开,母亲总会天不亮就悄悄起身,借着昏黄的灯光默默为我收拾行囊。家里好吃的东西,被她一件件仔细塞进包里,满满当当。家人都在门口与我话别,唯有母亲,总要执意送我到村口的拐角。她只是静静站在那里,目光柔柔地追着我的身影。我走几步便忍不住回头,总能看见她立在微凉的风里,鬓角的白发被风吹得轻轻扬起,就那样静静张望,直到我的身影彻底消失在路的尽头。那一刻,拐角处的凝望在我心中永远定格了,不曾离去。那是我年少时远赴他乡的底气,让我纵使孤身一人闯天涯,也知身后有温暖的牵挂;是我迷茫时咬牙前行的勇气,让我纵使前路坎坷难行,也敢大胆迈步、无所畏惧;是我风雨中坚守本心的骨气,让我纵使历经世事波折,也始终心怀温暖、向阳而行。那道温柔的目光,深深刻在我的记忆里,悄悄融进我的血脉中,成为我人生路上最坚实、最温暖的力量。

时光匆匆,近三十年弹指而过。当年被母亲目送着远行的青涩青年,如今已成了孩子的父亲;当年在村口拐角静静张望的母亲,她的身影,竟以另一种温柔的方式,在我的生活里悄然延续。儿子渐渐长大,一如当年的我,怀揣着对远方的憧憬与向往,远赴他乡求学,去追寻属于他的人生梦想。每次离家前,爱人收拾行李时,把吃的、用的塞了又塞,总觉得少;送他出门,爱人站在路边,目送着车子缓缓远去,她依旧久久伫立,目光紧紧追着车影,直到车子拐过路口,再也看不见,才迟迟收回目光。那一刻,时光仿佛穿越了近三十年的距离,村口的母亲与路口的爱人,两个身影在我眼前渐渐重叠,两份跨越时光的牵挂,悄然相融,不分彼此。我与儿子,是两代游子;母亲与妻子,是两位母亲。我们都曾在年少时奔赴远方,都被母亲的目光温柔包裹;她们都曾在离别时伫立凝望,都把最深的爱,藏在无声的目送里。

2021年,那个在拐角处等我、望我的母亲,永远地离开了我们,我再也不能看见母亲站在村口的身影了。可我知道,母亲从未走远,她的爱,早已融入我的血脉,传递给了我的爱人,传承给了我的孩子。那份深沉而厚重的爱,我会永远珍藏,也会代代相传,让这份爱,化作往后岁月里的一束光,温柔照亮我们一家人的前路,温暖着我们的岁岁年年,让那拐角处的凝望,永远在时光里温暖如初、永恒绵长。

■刘春耀

模仿是效仿别人的一举一动,或者仿造某些现成的事物,力求惟妙惟肖、以假乱真;创新是不满足于现状,力求更好,甚至超越前人、突破现状。模仿是学习的初级阶段,是人生必不可少的过程,如小孩学说话、学写字、学写作文,都离不开对他人的学习与模仿。但是如果一味地模仿,就如永远长不大的孩子,我们的人生将裹足不前,我们



(视觉中国)

模仿与创新

的社会将难以进步。模仿到一定阶段,就需要创新和突破,一味地重复自己、模仿别人是可耻的。虽然达·芬奇是在重复的画蛋中走向了成功,但是如果没有熟能生巧基础上的创新的话,怎么会有神秘的《蒙娜丽莎》的诞生?

看过不少有关模仿秀的电视节目,选手们或模仿明星的音容笑貌,或模仿名人的穿着举止,或模仿歌手的唱腔。他们个个模仿得很认真投入、声情并茂,有的乍一看还以为

是明星本人到场。绚丽的舞台上,他们的表现赢得了观众不少的掌声,然而他们成功了吗?恐怕并不尽然,对于模仿者来说,若他们只是将另一个人的一切强行灌注到自己的身上,其结果只能是生活在别人的影子里,所得到的也不过是诸如“大陆版周杰伦”“中国的迈克尔·杰克逊”“小韩红”“小刘欢”等称号,但他们自己的姓名又有几人知晓?只怕时间一长,也免不了被淹没、销声匿迹。这想来并不是他们想要的结果。正如雨果所言:“即使你很成功地模仿了一个天才的人,你也缺乏他的独特精神。”也就是说,做到形似容易,做到神似就很难了,做到超越更是难上加难。作为一个在成功路上奋斗的人,可以模仿他人,可以借鉴前人,但不可一味地模仿。这就需要我们打破传统的思维模式,改变一成不变的做法,加以创新,才有可能有所建树,甚至青出于蓝而胜于蓝。

“吾爱吾师,吾更爱真理。”对老师亦步亦趋的学生是难以成才的,热衷于模仿和山寨的人,是难以有创造性和开拓性的。王尔德说过:“第一个把少女比作鲜花的是天才,第二个把少女比作鲜花的是庸才,第三个把少女比作鲜花的是蠢材。”扪心自问,我们是天才、庸才还是蠢材呢?

论经验

■甘正气

在不少人眼里,资历、经验至关重要,朝气、激情无足重轻,他们常常说:此人缺乏经验,尚需历练。

经验有那么重要吗?

如果什么都强调经验,我们将寸步难行,甚至出娘胎就会饿死,因为没有吃奶的经验。

肯尼迪43岁竞选美国总统时,很多人觉得他太年轻、没经验,他说:“莫非经验真的如此珍贵?老年如此美好?倘若秉持这样的选人观,那么,我们将阻止哥伦布发现新大陆,否决华盛顿领导大陆军,反对杰斐逊起草《独立宣言》,排斥麦迪逊参与制宪!”这四位伟人在肩负这些历史重任时分别才42岁、43岁、33岁、36岁,也没什么相关经验。

只要平心静气地想想,就会发现我们不可能事事都亲身经历体验,否则即使我们寿如彭祖,可能也用不上手机,光研究电学可能就要花上千年。

也不是事事都需要经验。2000多年前,亚里士多德就告诉我们如何进行三段论推理;近200年前,英国哲学家、经济学家约翰·穆勒就总结出进行归纳的“穆勒五法”。依靠这些方法,我们在脑海中对各类现象进行分析,就可以得出方向大致正确的结论。

经验也可以借鉴别人的。读书、观察、倾听都可以补亲身经验之不足。要了解情况,我们没必要都穿上白大褂,走进实验室,对着显微镜定睛细瞧,也不需要都走上人潮

汹涌的街头,向来来往往的市民发放调查问卷,我们完全可以看别人的实验记录和研究论文。我们还可以向有经验的人请教。就像俄罗斯的彼得大帝乔装打扮成一个木匠,去荷兰学习如何造船。

人生是不带地图的旅行,路在脚下,也在嘴上,缺少经验的我们可以问道于人。与其说需要经验,不如说更需要虚心;与其说经验重要,不如说学习更重要。

如果迷信经验,则有可能故步自封,毕竟社会是时刻发展的,并且是加速发展的,人本身也是可以成长的。如果不汲取新的知识,我们很可能会像《肖申克的救赎》中的监狱图书管理员一样,走出自己一成不变生活了多年的牢笼后,就完全不能适应了。

外国有个实验,将一群小野猪用通了电的围栏圈起来,小野猪只要碰到围栏就会被电一下。后来野猪慢慢长大,能直接跳出围栏,实验者将围栏断电,野猪也能不触电就把围栏撞开,但它们还是安安静静地待在猪圈里,总是离围栏远远的。它们已经被“碰到围栏会疼、围栏太高越不过”的经验“规训”了。

迷信经验还会束缚我们的想象,让我们喜欢用现实去迁就经验,习惯于削现实之“足”去适应经验之“履”,让现实睡到经验的普洛克路斯忒斯之床上,就

像手中只有一柄锤子的人,会把什么都看成钉子。我们不仅要有锤子,还应备有起子、扳手、钳子、钻子、刨子,这样我们的眼睛才看得见螺丝、螺母等等,才会用不同的方法开不同的锁,而不是抡起大锤一把将锁砸烂。

我国古代有个寓言,说郑国有个人,有一天去买鞋,事先量好了脚的尺码,然后跑到市场上选了一双鞋,发现尺码没带,就放下鞋子回家去拿,别人问:“为什么不直接穿上试试合不合脚呢?”他回答:“我只相信尺码。”

很多人迷信经验就像迷信尺码,将活生生的当下弃之不顾,偏向经验里寻求答案。

凯恩斯曾说:“经济学大师必须围绕将来而研究现在。”这个要求,或许不仅仅适用于经济学大师。



投稿邮箱:dnzbgfzc@qzwb.com
联系电话:0595-22500109